2025年度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办全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

五、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六、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

七、负责本系统警车、服装等物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办秘书股：

开展法治政府建设调研，统筹规划、督促指导和协调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和法治政府创建工作。拟订全区依法治区工作规划和

年度工作规划。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区督察工作，牵头组织实施法治考核工作。负责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监督各镇街各部门行政执法工作，推进规范文明公正执法。负责协调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和行政执法的普遍性、重要性问题，负责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管理工作。负责协调行政执法争议，完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制度和机制，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及行政执法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承担本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工作。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和区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政府法律事务股：

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监督工作。承办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措施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承担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协助起草、修改、审查区政府重大合同、重要协议以及其他重要法律文书。代理区政府民事诉讼和其他非文诉讼法律事务。指导乡镇（街道办事处）和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法律顾问工作。

行政复议股：

负责承办向区政府提出的行政复议案件。承办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赔偿案件。指导行政裁决、行政调解、行政赔偿等工作。接受、提出、转送对具体行政行为所依据的有关规定的审查意见和审查申请。按规定权限和程序对有关行政机关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负责行政复议信息平台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案件的统计分析和行政复议决定备案等工作，开展行政复议工作的宣传、研究、交流等工作。

行政应诉股：

负责区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全区行政应诉工作。监督全区行政机关依法履行生效裁判、行政复议决定。监督全区行政机关落实行政诉讼败诉案件报告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负责本局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

政工科：

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的党的建设、意识形态、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指导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和党群工作。牵头志愿者工作。

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督办、统计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政务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对外交流、新闻宣传等工作。拟订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拟订司法行政系统的专项经费和装备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业务经费的使用。负责局机关及指导属下单位财务管理、基建投资和内部审计。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的警用车辆和服装等物资装备的管理工作。负责司法行政系统对外宣传工作。

普法与基层工作管理股：

拟订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区各部门、各行业法治宣传工作。参与依法治理工作。组织指导法治文化建设。指导，监督全区基层司法所、人民调解组织工作。协调开展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参与有关综治、维稳工作。指导、监督帮教安置工作。

社区矫正股：

指导、监督和管理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办理社区矫正对象的接收、管理、教育、帮扶、考核奖惩、解除矫正工作。组织、指导、协调社区矫正对象重大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

公证律师管理股：

指导、监督公证、律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工作。承担区公证机构、公证员和律师执业机构、律师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法律援助处行政职能，指导、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负责全区基层法律服务所、法律工作者执业管理和年审工作。组织协调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组织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等工作。

司法所：

马坝司法所、大塘司法所、乌石司法所、樟市司法所、沙溪司法所、白土司法所、罗坑司法所、枫湾司法所、小坑司法所、松山司法所。

司法所的主要职责：参与排查调处民间矛盾纠纷；开展普法宣传，协助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开展依法治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刑释解矫人员的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对象的接收、管理、教育、帮扶、考核奖惩、解除矫正工作；参与社区矫正对象重大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为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决策提供法律咨询和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培训调解人员；参与法律援助、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交给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和下属4个预算单位，4个下属单位分别是：韶关市曲江区司法所、广东省韶关市民信公证处、曲江区法律援助处、曲江区公职律师事务所,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4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14.3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9.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6.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7.4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9.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20.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9.22
总计	30	1,539.92	**总计**	60	1,539.9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19.77	1,519.12	0.00	0.00	0.00	0.00	0.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3.40	1,112.75	0.00	0.00	0.00	0.00	0.65
20406	司法	1,113.40	1,112.75	0.00	0.00	0.00	0.00	0.65
2040601	行政运行	855.81	855.16	0.00	0.00	0.00	0.00	0.6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5.52	5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7.75	2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3.39	3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98	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69.80	6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1.25	6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32	26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31	20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20	7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	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4	9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5	4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2.99	5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2.99	5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	7.0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	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4	2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4	2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9	25.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9	7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9	7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9	7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44	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	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	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0.70	1,281.39	239.3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4.32	959.00	155.33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114.32	959.00	155.33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856.74	856.74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5.52	0.00	55.52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90	0.00	4.9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7.75	0.00	27.75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3.39	0.00	33.39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98	0.00	4.98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69.80	69.8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1.25	32.46	28.7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32	204.77	64.5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31	204.77	4.5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20	72.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	2.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4	86.90	4.54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5	43.4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2.99	0.00	52.99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2.99	0.00	52.99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	0.00	7.0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	0.00	7.0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4	26.56	1.9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4	26.56	1.98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9	24.00	1.98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9	76.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9	76.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9	76.0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44	0.00	17.44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	0.00	17.44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	0.00	17.4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98	14.9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4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12.75	1,112.7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9.32	269.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54	28.5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09	76.0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44	0.00	17.4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9.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19.12	1,501.68	17.4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19.12	**总计**	64	1,519.12	1,501.68	17.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1.68	1,279.82	221.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8	14.98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8	14.98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98	14.98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2.75	957.42	155.33
20406	司法	1,112.75	957.42	155.33
2040601	行政运行	855.16	855.16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5.52	0.00	55.52
2040605	普法宣传	4.90	0.00	4.90
2040606	律师管理	27.75	0.00	27.7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3.39	0.00	33.39
2040610	社区矫正	4.98	0.00	4.98
2040650	事业运行	69.80	69.8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1.25	32.46	28.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32	204.77	6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31	204.77	4.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20	72.2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	2.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4	86.90	4.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5	43.45	0.00
20808	抚恤	52.99	0.00	52.99
2080801	死亡抚恤	52.99	0.00	52.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	0.00	7.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	0.00	7.0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4	26.56	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4	26.56	1.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9	24.00	1.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9	76.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9	76.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9	76.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0.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1
30101	基本工资	236.11	30201	办公费	16.08
30102	津贴补贴	436.89	30202	印刷费	0.27
30103	奖金	140.28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24
30107	绩效工资	24.10	30206	电费	3.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90	30207	邮电费	3.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4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09	30213	维修(护)费	8.14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38	30216	培训费	1.0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0302	退休费	74.4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6	30226	劳务费	53.1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8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145.76		公用经费合计	13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7.44	17.44	0.00	17.44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7.44	17.44	0.00	17.44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44	17.44	0.00	17.44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44	17.44	0.00	17.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0.00	4.00	0.00	4.00	1.00	3.68	0.00	3.49	0.00	3.49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总收入1,539.9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19.7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1.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0.6万元，增长1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的增加；二是运转经费的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4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增加两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一是增加了小坑司法所修缮工作工程项目收入；二是增加了对社区服刑人员24小时定位服务项目的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3万元，下降73.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没有收到党建专项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总支出1,539.9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2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1,281.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5.08万元，增长1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招录了3名公务员，调入4名公务员，致使人员经费支出的增加；二是人员增加相应运转经费也增加。

2.项目支出23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91万元，增长34.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2名干部去世，致使一次性抚恤金支出的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519.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1.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0.6万元，增长1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的增加，二是运转经费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4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收到有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和本单位项目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事业运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住房保障等方面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人员经费的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1076.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70.9%，主要用于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等人员工资福利方面的支出。

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519.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1.6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93.88万元，增长2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的增加，二是运转经费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7.4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增加了2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一是增加了小坑司法所修缮工作工程项目的收入，二是增加了对社区服刑人员24小时定位服务的项目的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曲江区司法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万元的73.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9万元，下降3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49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87.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7万元，下降25.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49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87.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7万元，下降2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9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1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2万元，下降75.5%。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严控经费支出，压减公务用车维修费用，精简不必要的公务接待，切实节约行政成本。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9万元，占94.7%；公务接待费支出0.19万元，占5.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3.4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一般执法和机要通信。

3.公务接待费支出0.1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来访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33人。主要包括领导来访、考察及调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4.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44万元，增长30.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上年度财政统筹财力，对本部门行政运行经费减少支出，本年度按照履职保障需求恢复正常经费保障水平，加上本年度新招录3名公务员，调入4名公务员，因此本年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73.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3.2%；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我部门没有开展部门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1.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自评相关文件要求，我部门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原则，组织开展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自评范围包含局机关及4个下属二级单位，对照预算目标、绩效指标体系，逐项收集资料、核对数据、核查成效，重点核查预算执行、资金合规性、目标完成及社会效益，排查资金管理存在问题，完成绩效打分与综合评价，保证自评资料真实完整、结论客观。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总体到位，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有力维护辖区社会稳定、优化营商环境，资金社会效益较好。自评同时发现存在不足：部分专项预算执行精细化不足，绩效指标动态管控有待加强。下一步我部门将强化预算全流程管控，优化资金配置，用好绩效评价结果，持续提升财政资金效益，助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助理员补助经费项目、区的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区级法律援助办案经费、区级依法治区作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1546.08万元，执行数1501.68万元，完成预算的97.1%；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7.44万元，执行数17.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完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一是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控制、努力节约经费；二是各项工作均能按时完成，且质量较高；三是部门整体支出使用达到了预期；四是严格履行审批程序，落实财务开支“一支笔”审批制度，切实保障各项财务支出与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安全有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在绩效整体向好的同时，仍存在短板和不足：一是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部分项目依据往年经验编制；二是加强绩效管理过程管控，常态化绩效跟踪。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做实预算编制前期调研，结合年度重点工作、业务实际和往年执行情况科学测算，细化项目预算科目，优化预算结构，提升预算与业务的匹配度；二是严控一般性支出，细化经费节约举措，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性价比；三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日常沟通协调，有序推进工作开展。我部门在韶关市曲江区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区级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通报中评为优秀。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4.4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是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严格按照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要求，有序推进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持续开展普法宣传、矛盾调解、法律咨询等服务，切实提升基层依法治理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执行率为0%，主要受年度资金统筹安排，导致预算资金未支付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紧密协调沟通，加快资金拨付进度，保障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持续稳定开展。

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0.05万元，完成预算的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是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情况是：开展基层法律服务保障、普法相关筹备工作，完成基础性工作，发现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部门站在统筹资金支付，以致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优化法律服务实效；二加强与财政部门的紧密协调沟通，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保障法律工作站的日常运转。

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助理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绩效目标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6万元，执行数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

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是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助理员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矛盾调解、法律咨询、公共法律服务辅助等工作，有效夯实基层法律服务基础，拓宽群众法律服务渠道，提升群众法治意识，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无违规支出，顺利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社会效益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法律服务方式偏传统，精准服务水平不高，业务学习不够系统，主动服务意识不足；二是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日常台账、过程资料归集不完善，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常态化开展业务学习培训，提升助理员法律服务、纠纷调处、普法宣传能力，提升服务精准度；二是健全项目日常管理，规范台账资料归档，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和常态化自查，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区的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是5万元，执行数为2.7万元，完成预算的54%；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是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管、走访核查工作正常开展，有序组织法治教育、心理疏导和帮扶活动，落实社区矫正档案管理、业务基础保障，有效降低矫正对象脱管漏管风险，维护辖区社会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部门按项目轻重缓急统筹调度资金，导致资金支付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动加强与财政部门常态化沟通，推动财政统筹时优先保障社区矫正刚性支出，缩短支付周期。

其余项目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